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申请续贷，金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由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成都亚光已签署《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二级全资子公司湖南五湖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湖旅游”）以其名下证号为湘（2019）沅江市不动产权第0000765号（面积32,035.7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本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五湖旅游前次签署的《长沙银行最高额抵押合同》尚在有效期内，本次续贷无需重新签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公司不提供反担保并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成都亚光和五湖旅游已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沅江市游艇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李跃先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06-03
注册资本	102183.4123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0750606108C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拆除；船舶设计；船舶修理；航天设备制造；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

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船舶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合成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国内船舶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通信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船舶租赁；游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亚光科技财务情况（合并报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数据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8,628.83	626,365.84
负债总额	339,891.40	357,123.09
净资产	258,737.44	269,242.75
项目	2024年1-9月 (数据未经审计)	2023年度 (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73,048.76	158,874.84
营业利润	-5,784.30	-26,058.77
净利润	-6,640.21	-27,316.06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 2、债务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保证人：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11月8日起至2025年11月8日
- 5、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8,000万元
-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3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为16.3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80%。目前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11.5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6.37%，担保余额（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9.5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36%，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1、《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